

华光源海国际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职业字[2023]13787-2 号

目 录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
专项报告	3



华光源海国际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职业字[2023]13787-2 号

华光源海国际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华光源海国际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光源海”）《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管理层的责任

华光源海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编制《华光源海国际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华光源海《华光源海国际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华光源海 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华光源海 2022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华光源海 2022 年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华光源海国际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将本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华光源海国际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999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并经北京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2,783,86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8.00 元，本次发行公司实际募集资金人民币 182,270,88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人民币 25,279,270.59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56,991,609.41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出具《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2]47288 号）。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公司本年度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0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66,450,166.72 元（含未支付不含税发行费用 839,918.44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进行了规定。公司已于 2022 年 12 月与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友谊路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雨花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韶山路支行、浙商银行长沙分行

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协议与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友谊路支行	54940188000065909	43,339,225.24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雨花支行	66130078801900001043	10,181,968.88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韶山路支行	1901007029200459636	15,000,000.00
4	浙商银行长沙分行	5510000010120100258497	97,928,972.60
	合 计		166,450,166.72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年度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0 元，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66,450,166.72 元（含未支付不含税发行费用 839,918.44 元）。具体情况详见附件《华光源海国际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七）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不适用。

（八）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六、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附件：《华光源海国际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报告。

华光源海国际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附件

华光源海国际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编制单位：华光源海国际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比例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未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未投入进度(%)=(4)/(2)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4,815.47	4,815.47	4,815.47			-4,815.4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1、江海直达 ING 动力集装箱船舶购置项目	否	4,815.47	4,815.47	4,815.47			-4,815.4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数字物流一体化平台建设	否	1,131.33	1,131.33	1,131.33			-1,131.3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12,280.29	12,280.29	12,280.29			-12,280.2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8,227.09	18,227.09	18,227.09			-18,227.09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附件

华光源海国际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华光源海国际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自有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为 9,514,150.94 元（不含税），本次拟用募集资金一并置换 9,514,150.94 元（不含税）。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